

※封面請固定貼於 B4 大小的信封上

報名日期：自 113 年 09 月 01 日至 09 月 30 日止 (郵戳為憑)

掛號 | 限時掛號

09 月 24 日前 | 09 月 26 日前

報名序號	
報名學校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報名文件承辦人：

收件人：天下學習-113 年外交小尖兵專案小組收
104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139 號 11 樓

文件查核(文件請依序排列)

1. 【網路報名表】一份 (請自行列印，更正部分請使用紅筆標示)
2. 【身分證證明表】一份 (身分證正面及學生證正面影本務必清楚並浮貼)
3. 【參賽同意書】一份 (參賽學生及指導老師簽名，參賽學校以教務處以上級別用印)
4. 【身分確認切結書】一份 (參賽學校以教務處以上級別用印)
5. 【授權切結書】一份 (參賽學校以教務處以上級別用印)
6. 【節目錄影無償授權同意書】一份 (參賽學生簽名)
7. 【肖像權使用同意書】一份 (參賽學生簽名)

* 提醒：實驗教育無學籍參賽者務必請縣市主管機關用印

注意事項

1. 請將本頁固定貼於 B4 大小信封上，以利報名作業統整。
2. 請將左列文件依編號順序，由上而下整理齊全，用迴紋針夾右上方。
3. 本封袋請以掛號郵件投遞，如以平信寄送發生遺失或延誤應由報名學校負責。
4. **收件日期至 113 年 09 月 30 日止 (郵戳為憑)，請及早遞件。**

113 年「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選拔活動」

感謝您報名 113 年「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選拔活動」，請確認以下資料是否正確後加蓋學校機關章並寄回 **天下雜誌股份有限公司 天下學習整合傳播部**

收件人：天下學習-113 年外交小尖兵專案小組」

收件地點：台北市南京東路 2 段 139 號 11 樓

113 年「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選拔活動」

【身分證明表】

參賽學校全銜：_____

- 實驗教育無學籍參賽者請填寫四位學生姓名
請將四位參賽者之學生證明及身分證明浮貼於下表

參賽者	學生證明	身分證明
參賽者 1		
參賽者 2		
參賽者 3		
參賽者 4		

113 年「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選拔活動」

【參賽同意書】

我同意下列 113 年度「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選拔活動」比賽之相關聲明

1. 凡報名參加本活動者，即視同接受本活動實施計畫及後續發佈之各項規定。
2. 參賽學生資格【詳細如實施計畫，由各校(各隊)自行審查及證明，並於本活動報名表上出具切結。如發現有資格不實者，取消該隊伍所有人得獎資格，並追回所有獎勵(含獎狀、獎金、紀念品及出國參訪資格等)】
3. 為盡地球公民一己之責任響應政府節能減碳環保政策，日後公文以外之相關通知文件一律以 e-mail 方式寄發到主要領隊老師及第二位指導老師之 e-mail 信箱，請領隊老師務必詳實填寫信箱帳號，留意查收，不另郵寄紙本。
4. 比賽相關資料於 2024/9/30 截止報名後不得異動。
5. 本競賽倘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另訂補充規定。
6. 有關本活動蒐集的個人資料(姓名、生日、身分證字號、聯絡電話、電子郵遞及其他任何可辨識個人資料者等)由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共同蒐集，僅限於辦理本活動使用。有關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個人資料內容部分，本人或其法定代理人及監護人得洽外交部個資保管窗口 wlchen@mofa.gov.tw 或教育部個資保管窗口 e-1417@mail.k12ea.gov.tw

參賽學校全銜：_____

- 實驗教育無學籍參賽者請填寫四位學生姓名

參賽學生簽名

(1)

(2)

(3)

(4)

指導老師簽名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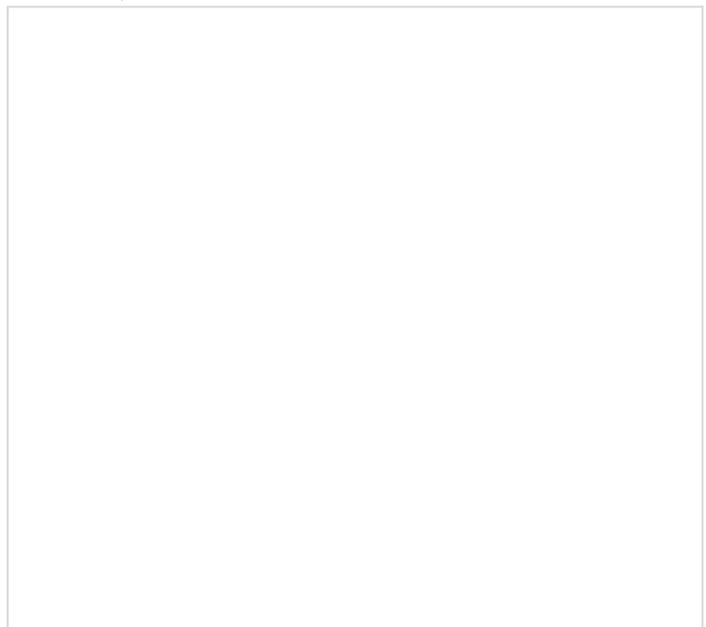
(2)

(3)

(4)

參賽學校用印

- 學校需以教務處級以上用印
- 實驗教育無學籍參賽者請該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用印



113 年「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選拔活動」

【身分確認切結書】

(校名全銜)_____

在校學生(學生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 (四位)，

代表本校參加「113 年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選拔活動」，以上四位皆為本校在校學生，且符合參賽資格之規定「每隊至多得有 1 名曾在國外全英語教學學校、國內外僑學校接受小學(含)以上教育之我國籍學生，惟來臺留學學生(以外籍生身分就讀本國者)，不得報名參加。

茲以此切結書為憑。若有違上揭說明則本校將自動喪失參賽資格。

此致 113 年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選拔活動

主辦單位：外交部、教育部

執行單位：天下雜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地 址：

電 話：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

113 年「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選拔活動」

【授權切結書】

(校名全銜)_____

- 一般學校請填寫校名中文全銜
- 實驗教育無學籍參賽者請填寫四位學生姓名

參加「113 年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選拔活動」之參賽隊伍演唱/演奏/錄音/音樂詞曲著作權、圖文著作權、商標……等均必須自行取得授權同意書，若未取得同意書所衍生的著作權法律糾紛，將由表演團隊自行負責。

此致 外交部、教育部、天下雜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地 址:

電 話: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

113 年「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選拔活動」

【節目錄影無償授權同意書】

(校名全銜)_____

- 一般學校請填寫校名中文全銜
- 實驗教育無學籍參賽者請該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中文全銜

謹同意將本校四名學生參與「113 年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選拔活動」內容(下稱本著作)無償授權予天下雜誌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製作「外交小尖兵」相關影片、內容或圖像(下稱該節目)使用。本校(本人)茲聲明該會為該節目之著作人，擁有獨立著作權，其利用該節目時，無須另給付本校(本人)、本著作相關著作權人或所有人任何報酬或費用。本校(本人)同意主辦單位賽後於天下雜誌股份有限公司相關頻道及網路或紙本平台進行公開播映。

此致 外交部、教育部、天下雜誌股份有限公司

立同意書人：

參賽學生

指導老師

(1)

(1)

(2)

(2)

(3)

(3)

(4)

(4)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

113 年「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選拔活動」

【肖像權使用同意書】

本人同意由外交部、教育部(下稱「主辦單位」)所舉辦 113 年度外交部小尖兵上，授權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天下雜誌股份有限公司拍攝、修飾、使用、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包含照片及動態影像)，本人並同意主辦單位就上述攝影著作(內含授權之肖像)享有完整之著作權，並得以各種管道或印刷方式呈現授權內容之全部或部分並可公開發表，及著作權法賦予著作人所擁有之權益。

立同意書人： (請親自簽名)

身分證字號：

(立同意書人若未滿 18 歲，須同時請法定代理人填寫下列欄位)

法定代理人： (請親自簽名)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

113 年「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選拔活動」

113 年度「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選拔活動」

初賽遞補人員申請單

學校資料	學校全銜	
	學校報名區域	
	出場序號	
遞補參賽學生資料(1)	原參賽學生姓名	
	遞補參賽學生姓名	
遞補參賽學生資料(2)	原參賽學生姓名	
	遞補參賽學生姓名	
帶隊教師簽名		
核對工作人員簽名		

備註：遞補參賽學生應為報名資料所填報之候補人員，且應符合本活動實施計畫第四點有關參賽資格之規定，倘經查驗或遭檢舉且由主辦單位查證屬有不符資格者，將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並追回其已領取之獎勵。